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总结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时间：2019年4月29日
保荐机构编号：Z27074000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情 况	内 容
保荐机构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曾信
联系电话	0755-82150369
保荐代表人	陈进、程思思
保荐代表人联系电话	0755-81982405、81982411

三、发行人基本情况

情 况	内 容
-----	-----

发行人名称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002823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规划四路1号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规划四路1号
法定代表人	张浩宇
联系人	秦蓉
联系电话	0755-86264859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首次公开发行A股
本次证券发行时间	2016年11月15日
本次证券上市时间	2016年11月24日
本次证券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年度报告披露时间	2016年年度报告于2017年3月30日披露 2017年年度报告于2018年4月25日披露 2018年年度报告于2019年4月29日披露

四、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p>公司在2016年11月24日至2018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期”）发布如下主要公告：</p> <p>一、2016年度主要公告</p> <p>1、2016年12月8日公告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p> <p>2、2016年12月9日公告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p> <p>3、2016年12月23日公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章程新旧条文对照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章程(2016年12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p> <p>二、2017年度主要公告</p> <p>1、2017年1月10日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p>

	<p>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p> <p>2、2017年1月13日公告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p> <p>3、2017年1月17日公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p> <p>4、2017年1月18日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票的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p> <p>5、2017年1月25日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p> <p>6、2017年2月8日公告2016年度业绩快报；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监事会关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公示情况说明和核查意见；</p> <p>7、2017年2月14日公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p> <p>8、2017年2月16日公告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p> <p>9、2017年2月21日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p> <p>10、2017年3月2日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p> <p>11、2017年3月20日公告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p> <p>12、2017年3月21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更正公告；</p> <p>13、2017年3月22日公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p> <p>14、2017年3月23日公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p> <p>15、2017年3月27日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票的公告；</p> <p>16、2017年3月30日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司章程新旧条文对照表；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互相担保的公告；关于举办2016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p>
--	--

	<p>17、2017年4月1日公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互相担保的补充公告；</p> <p>18、2017年4月17日公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p> <p>19、2017年4月18日公告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p> <p>20、2017年4月21日公告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框架协议及复牌公告；</p> <p>21、2017年4月24日公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p> <p>22、2017年4月25日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凯中电机整流子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p> <p>23、2017年5月3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p> <p>24、2017年5月12日公告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变更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p> <p>25、2017年5月17日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票的公告；</p> <p>26、2017年5月22日公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p> <p>27、2017年5月25日公告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p> <p>28、2017年6月5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p> <p>29、2017年6月7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p> <p>30、2017年6月9日公告关于终止收购事项的公告；</p> <p>31、2017年6月26日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p> <p>32、2017年7月10日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章程新旧条文对照表；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p> <p>33、2017年7月11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p> <p>34、2017年7月14日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p> <p>35、2017年7月18日公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p>
--	--

	<p>问询函回复的公告；</p> <p>36、2017年7月19日公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p> <p>37、2017年7月27日公告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p> <p>38、2017年8月10日公告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p> <p>39、2017年8月12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p> <p>40、2017年8月16日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票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p> <p>41、2017年8月17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p> <p>42、2017年8月20日公告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p> <p>43、2017年8月20日公告半年报监事会决议公告；关于公司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关于追加2017年度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的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p> <p>44、2017年8月23日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关于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p> <p>45、2017年9月6日公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p> <p>46、2017年9月13日公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p> <p>47、2017年9月19日公告关于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p> <p>48、2017年9月20日公告关于网上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p> <p>49、2017年9月22日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p> <p>50、2017年9月25日公告重大事项复牌的公告；</p> <p>51、2017年9月27日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p> <p>52、2017年10月17日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p>
--	---

	<p>告；</p> <p>53、2017年10月24日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p> <p>54、2017年11月16日公告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p> <p>55、2017年11月20日公告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p> <p>56、2017年11月22日公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p> <p>57、2017年11月27日公告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p> <p>58、2017年11月28日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p> <p>59、2017年11月29日公告更正公告；</p> <p>60、2017年11月30日公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p> <p>61、2017年12月8日公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62、2017年12月19日公告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p> <p>63、2017年12月21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的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公告；</p> <p>64、2017年12月22日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p> <p>65、2017年12月27日公告关于公司签订授信合同的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告知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及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更新的公告；</p> <p>66、2017年12月28日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p> <p>67、2017年12月28日公告国信证券关于凯中精</p>
--	---

	<p>密持续督导 2017 年现场检查报告。</p> <p>三、2018 年度主要公告</p> <p>1、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p> <p>2、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调整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公告；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事项之法律意见书；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名单；监事会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p> <p>3、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告 2017 年度业绩快报；</p> <p>4、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p> <p>5、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告 2017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第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p> <p>6、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p> <p>7、2018 年 5 月 2 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现金收购德国 SMK100%股权及 VBS,Margarete Veigel 女士持有的生产经营用厂房,土地的独立意见；关于收购德国 SMK100%股权及生产经营用厂房,土地的公告；</p>
--	--

8、2018年5月14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的公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9、2018年5月17日公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10、2018年5月24日公告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1、2018年5月31日公告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12、2018年6月8日公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13、2018年6月30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之法律意见书；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价格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新旧条文对照表;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价格的公告；公司章程(2018年6月)；

14、2018年7月17日公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15、2018年7月26日公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年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保荐书；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p>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p> <p>16、2018年7月31日公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发行中签率公告及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p> <p>17、2018年8月1日公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p> <p>18、2018年8月3日公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p> <p>19、2018年8月6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p> <p>20、2018年8月14日公告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p> <p>21、2018年8月21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p> <p>22、2018年8月22日公告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p> <p>23、2018年8月27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p> <p>24、2018年8月29日公告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上市保荐书;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法律意见书;</p> <p>25、2018年8月30日公告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26、2018年9月3日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p> <p>27、2018年9月7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p>
--	---

	<p>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p> <p>28、2018年9月28日公告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p> <p>29、2018年10月8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p> <p>30、2018年10月10日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补充质押股票的公告；</p> <p>31、2018年10月30日公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p> <p>32、2018年11月8日公告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p> <p>33、2018年12月21日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续督导2018年现场检查报告；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p> <p>34、2018年12月22日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p> <p>上述信息披露文件由我公司保荐代表人认真审阅后，再报交易所公告。</p> <p>保荐代表人认为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相符，披露内容完整，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p>
2、现场检查情况	<p>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代表人分别于2017年12月18-22日、2018年12月10-14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了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内部决策与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情况。</p> <p>保荐代表人分别于2017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2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干部等人员进行了2次现场培训。</p>
3、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包括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情况	<p>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对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该等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可以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p> <p>自发行人设立以来，已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p>

	<p>《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等涵盖企业内部控制各个方面的重要规章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作，以及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p> <p>此外，公司还以上述重要规章制度为基础，制定了详细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资源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行政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p>
<p>4、督导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情况以及查询募集资金专户情况</p>	<p>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45,662.79 万元已存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41,067.5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57.06 万元（含已结算利息）。</p> <p>在持续督导期内，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前往银行核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 2 次，查询时间分别为：2017 年 12 月 18-19 日、2018 年 12 月 26-27 日。</p> <p>保荐代表人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况。</p>
<p>5、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p>	<p>持续督导期内列席三会情况：</p> <p>1、2016 年度，保荐代表人未列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 1 次，列席监事会 1 次；</p> <p>2、2017 年度，保荐代表人列席股东大会 3 次，列席董事会 4 次，列席监事会 4 次；</p> <p>3、2018 年度，保荐代表人列席股东大会 2 次，列席董事会 4 次，列席监事会 4 次。</p>
<p>6、保荐人发表独立意见情况</p>	<p>一、2016 年发表的独立意见</p> <p>2016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保荐人共发表独立意见 3 次，具体为：</p> <p>1、2016 年 12 月 23 日，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发表了核查</p>

	<p>意见；</p> <p>2、2016年12月23日，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发表了核查意见；</p> <p>3、2016年12月23日，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发表了核查意见。</p> <p>二、2017年发表的独立意见</p> <p>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保荐人共发表独立意见11次，具体为：</p> <p>1、2017年1月25日，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发表了核查意见；</p> <p>2、2017年3月30日，就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发表了核查意见；</p> <p>3、2017年3月30日，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发表了核查意见；</p> <p>4、2017年3月30日，就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发表了专项核查报告；</p> <p>5、2017年3月30日，就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p> <p>6、2017年7月10日，就公司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发表了核查意见；</p> <p>7、2017年8月19日，就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发表了核查意见；</p> <p>8、2017年8月19日，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发表了核查意见；</p> <p>9、2017年10月17日，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发表了核查意见；</p> <p>10、2017年11月22日，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发表了核查意见；</p> <p>11、2017年11月30日，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核查意见。</p> <p>三、2018年发表的独立意见</p> <p>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保荐人共发表独立意见5次，具体为：</p> <p>1、2018年4月26日，就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发表了专项核查报告；</p> <p>2、2018年4月26日，就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发表了核查意见；</p> <p>3、2018年4月26日，就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发表了核查意见；</p> <p>4、2018年8月21日，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发表了核查意见；</p> <p>5、2018年8月27日，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p>
--	--

	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核查意见。
7、保荐人发表公开声明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保荐人发表公开声明的事项，保荐人也未曾发表过公开声明。
8、保荐人向交易所报告情况	持续督导期内，除按规定向交易所报告持续督导年度保荐工作报告外，公司不存在需要保荐人向交易所报告的情形，保荐人也未曾向交易所报告。
9、保荐人配合交易所工作情况（包括回答问询、安排约见、报送文件等）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人按时向交易所报送持续督导文件，不存在其他需要保荐人配合交易所工作的情况。

五、对发行人、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参与保荐工作的评价

项 目	情 况
1、发行人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能够按照本保荐人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能够如实回答保荐人的提问并积极配合现场工作的开展。
2、发行人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参与保荐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勤勉尽责，能够较好完成相关工作。
3、其他	公司公告的2016年、2017年、2018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保荐机构在履行保荐职责和协调发行人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事项

事 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保荐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2、其他重大事项	无

七、其他申报事项

申报事项	说 明
1、发行前后发行人经营业绩变动及原因分析	无
2、持续督导期内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对保荐人或其保荐的发行人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人将持续关注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